



## 选举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

### 秘书处的报告

1. 自 2007 年 1 月第 120 届会议以来，执行委员会讨论了总干事一职在世卫组织各区域轮换的可能性。关于该项目的辩论显示，执委会全体委员的共同目标是确保任命为世卫组织总干事一职的人员应满足执委会规定的所有要求，而且最重要的是具备充分和有效地履行作为本组织技术和行政首长职能所需的个人品质和职业素质。支持总干事职位区域轮换的执委会委员们强调，需要确保选择过程的公平性与区域间的公平竞争环境。赞同维持现行制度的执委会委员们认为，区域轮换模式必然会限制对候选人的选择，从而无法确保最合格的人员当选。此外，这将从根本上改变总干事一职的性质，使之变为区域性的职能，而不是全球性的职能。
2. 2008 年 1 月，执行委员会在第 122 届会议上审议了秘书处的报告，该报告审查了总干事一职区域轮换的 6 种可能模式<sup>1</sup>。委员会决定将报告提交各区域委员会以征求关于该问题的意见并争取达成共识<sup>2</sup>。
3. 五个区域委员会在其 2008 年届会上讨论了总干事一职的区域轮换问题。泛美卫生组织第 48 届指导委员会（世卫组织美洲区域委员会第 60 届会议）未讨论这一问题。其它区域委员会的讨论概述如下。
4. 非洲区域委员会坚决支持总干事一职区域轮换原则。该委员会在秘书处陈述的 6 种模式中没有作出具体选择，但表示希望由卫生大会而不是执委会审议这一问题并作出决定，以确保会员国之间进行更广泛的讨论。

<sup>1</sup> 文件 EB122/17。这些模式为：(1) 维持现状；(2) 特别考虑特定区域的候选人；(3)和(4) 两个相关选择，将地域代表性作为建立最后名单的标准；(5) 将地域代表性作为候选人资格标准；(6) 采用与适用于官员选举候选人同样的区域轮换制度。

<sup>2</sup> 见文件 EB122/2008/REC/2，第八次会议摘要记录，第二部分。

5. 东地中海区域委员会同意向执委会建议将区域轮换原则适用于选择总干事，该区域会员国将在执委会下届会议上讨论选择模式。
6. 东南亚区域委员会支持总干事一职的区域轮换原则，并继续审议这一问题。虽然委员会许多成员倾向认为模式 6（在区域轮换基础上向执委会提交单一候选人）是解决当前选举过程失衡的最佳方式，但该委员会同意模式 4（由每一区域一名候选人构成最后名单）是最切实可行的。
7. 欧洲区域委员会认为，个人品质和职业素质应是选择总干事的首要考虑，因此表示他们赞同模式 1，也即维持目前的提名制度。他们还强调，需要深入分析采用地域轮换原则的可能的政治和法律含义，以使执行委员会清楚了解此一决定（它将构成一个先例）在更广泛的联合国背景下的影响。
8. 西太平洋区域会员国代表在一次非正式会议上讨论了总干事一职的区域轮换问题，其结果由主席报告给该区域委员会。该委员会同意，现行制度运转良好，不应改变，区域轮换可能扭曲整个进程，使总干事一职成为区域性而不是全球性的。该委员会要求区域主任向执行委员会报告该区域的意见，以及其赞同维持现状。
9. 在 2009 年 1 月其第 124 届会议上，执委会决定对该项目不予再次考虑，而是将其列入第六十二届世界卫生大会临时议程，以便进行更广泛和更全面的讨论。

=        =        =